证券简称:大北农　证券代码:002385　编号:2011-007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161,682,92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34%,解除限售日期为2011年4月11日。

2、持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为本公司197名自然人股东。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本总额为34,000万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62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6,080万股,并于2010年4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002385,股票简称:大北农。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0,080万股。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止,公司股本总额仍为40,080万股,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34,000万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197名自然人股东。

1、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做出的各项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

公司限售股份持有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做出了以下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邵根伙先生承诺:"自大北农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本次发行前的大北农股份,也不由大北农回购所持有的股份。上述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

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邱玉文、李绍明、甄国振、赵雁青、薛素文、吴文、谈松林、张国平、徐新寅、宋维平、陈忠恒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行买入本公司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行卖出本公司股份。上述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

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徐信兵先生因病身故,根据《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徐信兵所持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继承事宜的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其所持有的5,092,261.00股股份已经由其父徐根深、其母孔秀荼继承,该部分股份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十二个月。

作为离任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李绍明、谈松林、张国平、徐新寅承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的"。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其他185名自然人股东在上市公告书中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197名自然人股东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与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一致。

(3)追加的承诺

2010年12月22日新任的监事李树强先生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行买入本公司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行卖出本公司股份。"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做出的上述承诺均得到了严格的履行。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未发生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公司也未发生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11年4月11日(周一)。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161,682,922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0.34%。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197人。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备注
邱玉文	23,224,249	23,224,249	副董事长
甄国振	15,807,077	15,807,077	董事
赵雁青	9,478,136	9,478,136	董事
徐根深	5,092,261	5,092,261	
黄祖尧	3,191,273	3,191,273	质押60万股
李绍明	3,099,048	3,099,048	曾任公司副董事长,有效离任日期为2010年12月5日
吴　文	2,720,926	2,720,926	监事会主席
王东方	2,417,736	2,417,736	
倪晋东	2,377,676	2,377,676	
王　平	2,335,022	2,335,022	
毛永忠	2,126,651	2,126,651	
吴有林	2,090,337	2,090,337	
扶鹏飞	2,056,906	2,056,906	
薛素文	2,037,884	2,037,884	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何长跃	1,947,677	1,947,677	
张立忠	1,928,827	1,928,827	
徐新寅	1,792,335	1,792,335	曾任公司副总裁,有效离任日期为2010年12月22日
李宁华	1,751,699	1,751,699	
潘启红	1,671,002	1,671,002	
谈松林	1,610,767	1,610,767	曾任公司监事,有效离任日期为2010年12月5日
王高明	1,523,442	1,523,442	
刘建平	1,429,488	1,429,488	
周业军	1,313,918	1,313,918	
付记北	1,298,355	1,298,355	
李自明	1,268,670	1,268,670	
孟宪东	1,218,235	1,218,235	
宋洪芦	1,102,089	1,102,089	
赵爱平	1,072,980	1,072,980	
张　勇	1,064,911	1,064,911	
董耀江	1,046,177	1,046,177	
鲜文强	1,022,545	1,022,545	
王安民	1,017,933	1,017,933	
胡友仁	1,015,628	1,015,628	
张　伟	1,009,864	1,009,864	
王文斌	922,538	922,538	
曾庆山	845,012	845,012	
金良义	812,445	812,445	
王洪亮	809,851	809,851	
张国平	801,781	801,781	曾任公司监事,有效离任日期为2010年12月5日
陈　斌	791,694	791,694	
陈锐锋	788,524	788,524	
邢泽光	784,777	784,777	
敖天宝	768,061	768,061	
刘　忠	714,376	714,376	
张若冰	732,036	732,036	
甄国生	689,966	689,966	
邓云武	710,709	710,709	
邢　尧	668,274	668,274	
刘保平	656,665	656,665	
刘寒冰	635,998	635,998	
杨文安	645,575	645,575	
王晶磊	603,209	603,209	
宋维平	593,300	593,300	董事、副总裁
黎明虎	586,042	586,042	
孙文涛	579,685	579,685	
廖　伟	578,964	578,964	
苏德勇	571,030	571,030	
宫明旗	562,191	562,191	
张国军	561,124	561,124	
岑建杰	586,782	586,782	
赵水生	545,901	545,901	
彭慧平	543,323	543,323	
李　强	536,383	536,383	
高玉梅	535,975	535,975	
肖东升	535,173	535,173	
黄先端	553,638	553,638	
孙建国	520,766	520,766	
刘　平	510,651	510,651	
王　杰	505,247	505,247	
宋　庄	497,343	497,343	
占书华	496,980	496,980	
杨　坤	493,287	493,287	
黄垒荣	491,580	491,580	
陈金安	487,306	487,306	
赖　军	482,929	482,929	
戴安云	480,646	480,646	
孙为成	448,517	448,517	
张　骞	447,222	447,222	
刘仁锦	441,138	441,138	
刘育龙	437,812	437,812	
蔡敏东	425,446	425,446	
顾向阳	425,054	425,054	
周泽涛	418,934	418,934	
钟　毅	418,814	418,814	
唐彦杰	401,616	401,616	
吴崇才	398,646	398,646	
王柏甫	391,547	391,547	
刘占稳	380,975	380,975	
陈忠恒	376,404	376,404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杨巨祥	371,344	371,344	
陈文光	366,956	366,956	
唐坤义	365,861	365,861	
彭　跃	362,631	362,631	
周　文	356,026	356,026	
陈文龙	352,195	352,195	
韩术臣	348,564	348,564	
杨学刚	345,095	345,095	
刘　澜	344,796	344,796	
吴连锴	341,101	341,101	
贾　楠	340,183	340,183	
谭家德	335,964	335,964	
柯福林	335,653	335,653	
王　蕾	331,472	331,472	
鹏天翼	331,007	331,007	
潘宗志	330,762	330,762	
钟　飞	327,894	327,894	
黄学玉	323,513	323,513	
付培政	315,665	315,665	
乐载龙	312,630	312,630	
高安祥	310,788	310,788	
张顺军	309,018	309,018	
卢　伟	308,582	308,582	
孙　超	302,330	302,330	
宋纪福	298,775	298,775	
周邵儒	290,735	290,735	
甘瑞华	289,426	289,426	
王恩涛	288,366	288,366	
邓石林	286,936	286,936	
周朝勤	284,864	284,864	
崔绍林	281,568	281,568	
杜贤忠	280,612	280,612	
吴俊杰	279,054	279,054	
夏阿林	278,051	278,051	
刘明忠	275,126	275,126	
郭俊文	273,539	273,539	
刘昌富	266,191	266,191	
鲁　艺	259,878	259,878	
彭　艺	259,083	259,083	
周荣康	252,863	252,863	
钟　权	251,368	251,368	
段振文	249,956	249,956	
张庭中	248,005	248,005	
俞云涛	244,224	244,224	
范　伟	241,284	241,284	
张文彬	238,975	238,975	
胡志明	238,859	238,859	
韩玉忠	235,040	235,040	
李晓成	230,713	230,713	
杜修云	223,464	223,464	
李胜龙	221,728	221,728	
陈　勇	221,061	221,061	
石光武	220,740	220,740	
闫文阁	219,580	219,580	
周　通	219,433	219,433	
刘建莉	219,076	219,076	
赵万冬	218,612	218,612	
赵喜珍	214,535	214,535	
郭丰保	213,790	213,790	
郭　童	213,205	213,205	
刘玉荣	211,186	211,186	
张仁平	209,961	209,961	
王学利	206,008	206,008	
王跃华	202,795	202,795	
饶晓勇	201,493	201,493	
李克顺	201,300	201,300	
李凌轩	200,219	200,219	
周加学	190,116	190,116	
黄战威	189,263	189,263	
张　震	186,713	186,713	
张海波	186,607	186,607	
田文广	185,693	185,693	
杨　辉	180,561	180,561	
李世杰	176,756	176,756	
魏红星	175,664	175,664	
包基强	173,647	173,647	
卓　丹	172,632	172,632	
沈　胜	172,469	172,469	
朱超跃	171,557	171,557	
陈红心	168,443	168,443	
隋晓东	167,369	167,369	
郭　军	163,950	163,950	
韩瑞玲	161,022	161,022	
许成虎	154,469	154,469	
田　鹏	152,924	152,924	
张敬学	150,952	150,952	
黄波峰	147,391	147,391	
刘　勇	145,171	145,171	
袁求松	141,493	141,493	
赵　霞	135,648	135,648	
丁清华	135,637	135,637	
刘小亮	135,635	135,635	
段文胜	135,635	135,635	
王秋常	135,627	135,627	
牛桂琴	135,627	135,627	
段立国	135,627	135,627	
张玳华	135,627	135,627	
应广飞	135,627	135,627	
周　悦	135,627	135,627	
周俐兵	135,627	135,627	
悦中民	135,627	135,627	
陈有良	203,440	203,440	
杨柳江	135,627	135,627	
彭成洲	135,627	135,627	
韩忠伟	135,627	135,627	
朱传德	135,627	135,627	
袁晓雷	135,627	135,627	
李树强	135,621	135,621	监事
合　计	161,682,922	161,682,922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公司此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情况出具了《关于"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事项的保荐意见"》,结论性意见为:经核查,持有大北农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的股东已严格履行相关承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公司对上述内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保荐机构同意大北农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五、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6日

证券代码:002270　证券简称:法因数控　公告编号:(2011)011号

山东法因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4月7日上午9:30

2、股权登记日:2011年3月30日

3、会议召开地点:济南市天辰大街389号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胜军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计6名,代表股份10,9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4.91%。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109,000,000股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以109,000,000股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以109,000,000股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审议通过了《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0年年报及其摘要详见2011年3月11日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四、以109,000,000股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2011年3月11日巨潮资讯网。

五、以109,000,000股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六、以109,000,000股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七、以109,000,000股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除以上议案外,公司独立董事墨德尚先生、杨庆英女士、彭学军先生向大会作了2010年度述职报告。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刘志勇　张亮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法因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一年四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11-012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上海航天电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增资扩股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4月7日,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齐锂业")与上海航天电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电源")签署了《增资扩股框架协议》。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延伸公司锂产业链,公司决定以增资方式投资航天电源,以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航天电源的基本情况

航天电源系由上海空间电源研究所、上海航天工业总公司、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大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09年2月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9,000万元,其中:上海空间电源研究所出资30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4%,上海航天工业总公司27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6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8%,深圳市大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6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8%。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三鲁公路719弄58号1幢第一层116室。

法定代表人:陈鸣波。

上海空间电源研究所宗旨和业务范围是:研究空间电源计术,促进航天科技发展。空间电源研制、特殊用途电源设计、电源控制设备研制和相关专业培训。法定代表人:陈鸣波,开办资金:5,985万元。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苍梧路388号。

上海航天工业总公司经营范围是:航天产品(专项规定除外)、通用设备、金属加工机械、汽车配件、家用电器的制造,国内商业、物质供销业(国家专营、专项规定项目除外),计算机软件,经济信息咨询。法定代表人:朱芝松,注册资金21,932万元,注册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368号三楼。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是服装行业上市公司中规模较大、具有较高知名度的企业。公司主营服装,产品以西服为主,兼有衬衫、休闲服等。公司拥有"杉杉"以及"FIRS"、"梵尚"等多个国内知名西服品牌。此外,公司积极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目前已经进入高科技新材料领域。该公司股票于1996年1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股票代码:600884,股票简称:杉杉股份。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200000006090。注册资本为41,085.82万元。法定代表人:庄巍,注册地址:宁波市望春工业园区云林中路238号。

深圳市大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营业范围是: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法定代表人:高云峰,注册资本20,000万元,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松坪山工厂区5号路8号大族激光大楼509号。

航天电源是中国航天科技集团上海航天局下属专业从事动力锂离子电池及系统产品开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重点为新能源汽车、储能装置、轨道交通、通信网络等领域提供安全可靠、性能先进的电源系统解决方案和相关产品,是中央企业电动车产业联盟(电池委员会)主要成员。航天电源核心技术来源于上海空间电源研究所(航天811所),目前已经成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大力发展航天锂离子电池技术应用产业的支撑平台,承担了上海市新能源汽车高新技术产业化中的"高性能锂离子动力蓄电池及管理系统产业化"重点项目,也是上海市快速推进新能源汽车高新技术产业化的重点企业。

航天电源生产各种磷酸铁锂系高性能动力锂离子电池,其中能量型10~100Ah电池比能量达到120Wh/kg,功率型3~10Ah电池比功率超过3000W/kg。掌握动力电池系统热、机、电集成管理核心技术,系统荷电态(SOC)动态估算精度小于5%,并具有健康状态(SOH)监测反馈、远程监控、充电均衡,高压隔离等功能,关键技术指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目前,航天电源一期年产1500万安时车用动力锂离子电池芯及集成系统生产示范线建设建成投产,具备中等批量(2000辆/年)中小型纯电动车用动力锂离子电池组系统配套能力,目前已与上汽、东风等国内主力整车厂建立紧密的合作联系。随着动力电池市场的需求逐渐扩大,航天电源计划启动投资规模为4.5亿元的"年产5000万安时动力锂离子电池芯及集成系统生产和配套能力二期产业化建设项目"。

航天电源2010年主营业务收入1,246.68万元、净利润135.4万元、总资产11,906.81万元、净资产8,983.97万元(2010年度数据经过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增资扩股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1、双方同意由天齐锂业连同现有股东以现金方式对航天电源增资,将航天电源注册资本由9,000.00万元增加至35,000.00万元。增资扩股后公司持有航天电源20%股份,成为航天电源第二大股东。

2、双方同意委托双方认可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对航天电源截止2010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进行评估,待评估结果确认后,双方协商确定最终增资价格,并签署增资协议。

3、本次增资扩股注入航天电源的资金用途主要用于航天电源年产5000万安时动力锂离子电池芯及集成系统生产和配套能力的建设项目。

4、本协议签署后的十二个月内,航天电源不得就本协议约定之天齐锂业增资事宜与第三方商谈或达成协议或类似的安排。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天齐锂业拟通过向航天电源增资的形式实施首步战略合作。天齐锂业将以此为平台参与到下游以中央企业为主力的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产业,推动其上游电池原材料产业发展,有利于加快形成从上游矿山、中游锂电材料到下游动力锂电池的产业布局。

天齐锂业与航天电源将在资源、市场、技术、研发和管理等方面实现优势互补,对提升公司整体实力和延伸产业链条具有重要的意义。

五、风险提示

1、本协议尚需要航天电源股东会决议通过,天齐锂业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本交易须经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事务所对航天电源审计、评估后,由双方协商最终确定增资价格,增资价格方面是否可以达成一致意见尚存在不确定性。

3、由于动力锂离子电池市场尚处于培育阶段,航天电源的持续盈利前景尚存在不确定因素。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继续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上海航天电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框架协议》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一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1-017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0年11月26日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详见2010年11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2010-028: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包头市建龙管道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增资分期实施,首期由股东双方按原股权比例共同增资1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超募资金509.80万元进行增资,包头市青建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490.20万元进行增资。

包头市建龙管道有限责任公司于近期完成了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包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青山区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由510万元增至1510万元人民币,其他项目未变。

特此公告。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一年四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编号:临2011-006号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1年4月7日,本公司接到参股公司烟台万润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万润")通知,中国证监会已受理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材料。

目前烟台万润总股本为10336万股,本公司合计持有其2747.2万股,占其总股本的26.58%。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一年四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数码　编号:2011-020

浙江日发数码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

1、业绩预告类型:同向大幅上升;

2、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251%-282%	盈利:8,110,744.60元
基本每股收益	0.45元-0.48元	0.17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的原因

1、本期业绩提升主要基于公司产品结构合理,市场营销力度加强,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

2、一季度收到政府补助资金8,620,000.00元,增加公司第一季度净利润7,327,000.00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1、目前公司总股本为64,000,000股;

2、具体数据以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财务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数码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一年四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城投　公告编号:临2011-16

关于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2009年9月14日2009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0年6月29日201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天城投集团城市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建设")提供总额为210,000万元的担保。现就公司为中天建设贷款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中天建设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明支行签订编号为J1052011032801的借款合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明支行同意向中天建设提供总额30,000万元的贷款。2011年3月29日,公司为中天建设在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明支行签订编号为D1052011032801的保证合同;2011年4月1日,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明支行向中天建设发放的贷款全部到账。

截止目前,连同本次的贷款担保在内公司已累计向中天建设提供担保157,000万元,公司累计对外担保167,000万元,其中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157,000万元,为南方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0,000万元。

附件:《保证合同》;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4月1日

股票简称:杉杉股份　股票代码:600884　编号:临2011-006
债券简称:10杉杉债　债券代码:122050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0杉杉债"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要求,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委托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发行的"10杉杉债"进行了跟踪评级。本期公司债券2010年度跟踪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从AA-调整为AA,评级展望稳定,同时维持"10杉杉债"AA的信用等级。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6亿元公司债券跟踪评级分析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198　证券简称:嘉应制药　公告编号2011—011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于4月7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泳洪先生主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14,200,9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9.63%,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还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律师,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4,200,920股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00%。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4,200,920股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00%。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114,200,920股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00%。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114,200,920股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14,200,920股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1年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114,200,920股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00%。

7、审议通过了《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4,200,920股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00%。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卢少斌先生、肖建军先生、方钦雄先生向本次股东大会作了2010年度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度述职报告全文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张炯、张森林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出具见证意见如下: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贵公司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会议形成的《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一一年四月七日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证券代码:600021　编号:临2011-06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公司2011年1-3月份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1.2-1.5亿元。

3、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0.65亿元　2、基本每股收益:-0.0306元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公司燃煤采购价格相对稳定,同比略有上涨。

2.报告期公司完成发电量同比有较大幅度增长。

3.公司在2010年内通过"上大压小"关停了大部分小机组,新建高效机组陆续投产。公司资产结构进一步优化,盈利能力进一步提高。

四、风险提示

由于电力、煤炭等市场的发展趋势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以及公司"上大压小"的任务仍然十分艰巨。因此,公司报告期业绩较好并不代表其他季度以及全年的业绩水平。公司将在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财务报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一年四月八日